证券简称: 新希望 公告编号: 2021-127

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恢复股份回购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:

- ●回购股份期限: 2021年1月26日至2022年1月25日
- ●暂停回购时间: 2021年10月28日至2021年11月1日
- ●恢复回购时间: 2021年11月2日

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将于2021年11月2日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(债券简称:希望转2,债券代码:127049)81.50亿元。根据《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》的相关内容,本次发行采用向原股东实行优先配售及原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(含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)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行,原股东可按其在股权登记日(2021年11月1日)(T-1日)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持有公司股份数量按每股配售1.8374元面值可转债的比例优先配售。具体内容详

见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29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披露的《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公告》、《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》。

公司目前实施的股份回购计划计划于 2021 年 11 月 2 日(星期二) 开始恢复回购。

特此公告。

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十一月二日